

GB/T 13602—2010

- b) 产品编号;
- c) 装箱重量;
- d) 制造厂名称;
- e) 收货单位及地址;
- f) 包装箱外形尺寸;
- g) 标明“小心轻放”、“向上”、“防潮”等。

7.1.2 驾控台及其备件应牢固的固定在包装箱内，并有足够的防潮措施。

7.1.3 包装箱内应包含以下随机技术文件：

- a) 产品合格证书 1 份;
- b) 电路图 2 份;
- c) 接线图 2 份;
- d) 使用说明书 2 份;
- e) 装箱清单 2 份。

7.2 运输

包装好的驾控台能在避免雨雪直接影响下，可用任何运输工具运输。

7.3 贮存

7.3.1 驾控台应存放在无毒、无腐蚀性及通风良好的仓库中，一般应每半年检查 1 次。

7.3.2 驾控台在正常运输、贮存和按使用说明书所规定正确使用的条件下，其保证期从制造厂交货日算起为 18 个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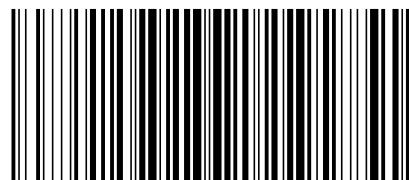
GB/T 13602—2010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3602—2010  
代替 GB/T 13602—1992

## 船舶驾驶室集中控制台(屏)

Marine bridge control console (panel)



GB/T 13602-2010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\*  
书号：155066 · 1-40503  
定价： 18.00 元

2010-09-02 发布

2010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表 8 (续)

序号	检验项目	型式检验	出厂检验	要求章号	试验方法章条号
15	温升	●	—	4.7.4	5.14
16	防护等级	●	—	4.7.5	5.15
17	抗电源瞬态干扰	●	—	4.7.6	5.16
18	高温	●	—	4.8	5.17
19	湿热	●	—	4.8	5.18
20	低温	●	—	4.8	5.19
21	倾斜与摇摆	●	—	4.8	5.20
22	振动	●	—	4.8	5.21
23	盐雾	●	—	4.8	5.22
24	静电放电抗扰度	●	—	4.9.1	5.23
25	电磁场抗扰度	●	—	4.9.2	5.24
26	低频传导抗扰度	●	—	4.9.3	5.25
27	射频传导抗扰度	●	—	4.9.4	5.26
28	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	●	—	4.9.5	5.27
29	浪涌(冲击)抗扰度	●	—	4.9.6	5.28
30	辐射发射	●	—	4.9.7	5.29
31	传导发射	●	—	4.9.8	5.30

注: ●为必检项目; —为不检项目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国家标 准

船舶驾驶室集中控制台(屏)

GB/T 13602—2010

\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 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 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\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 字数 25 千字  
2010 年 11 月第一版 2010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

\*

书号: 155066 · 1-40503 定价 18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### 6.2.3 受检样品数

进行型式检验的样品数为 1 台。

### 6.2.4 合格判据

当产品所有检验项目均符合要求时, 则判该产品型式检验合格。当产品有任何一项检验项目不符合要求时, 允许采取改进措施, 再对该项目进行检验。如符合要求时, 则判该产品型式检验合格。若仍不符合要求时, 则判该产品型式检验不合格。

### 6.3 出厂检验

#### 6.3.1 受检样品数

每台驾控台均需进行出厂检验。

#### 6.3.2 项目和顺序

出厂检验的项目和顺序按表 8 规定。

#### 6.3.3 合格判据

当产品所有检验项目均符合要求时, 则判该产品出厂检验合格。当产品有任何一项检验项目不符合要求时, 允许采取改进措施, 再对该项目进行检验。如符合要求时, 则判该产品出厂检验合格。若仍不符合要求时, 则判该产品出厂检验不合格。

### 7 包装、运输和贮存

#### 7.1 包装

##### 7.1.1 包装箱上应有以下标志:

a) 产品名称;

### 5.27 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

按 GB/T 17626.4 规定的试验方法进行,结果应符合 4.9.5 的规定。

### 5.28 浪涌(冲击)抗扰度

按 GB/T 17626.5 规定的试验方法进行,结果应符合 4.9.6 的规定。

### 5.29 辐射发射

按 GB/T 6113 规定的试验方法进行,结果应符合 4.9.7 的规定。

### 5.30 传导发射

按 GB/T 6113 规定的试验方法进行,结果应符合 4.9.8 的规定。

## 6 检验规则

### 6.1 检验分类

驾控台的检验分型式检验和出厂检验。

### 6.2 型式检验

#### 6.2.1 检验时机

有下列情况之一时,应进行型式检验:

- a) 新产品试制鉴定时;
- b) 产品结构、工艺或材料有重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;
- c) 成批生产的产品每 4 年进行 1 次;
- d) 当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提出要求时;
- e) 产品转厂生产;
- f) 产品长期停产后,恢复生产时;
- g)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。

#### 6.2.2 项目和顺序

型式检验的项目和顺序按表 8 规定。

表 8

序号	检验项目	型式检验	出厂检验	要求章号	试验方法章条号
1	外观、指示灯和按钮颜色	●	●	4.1	5.1
2	标志	●	●	4.2	5.2
3	材料	●	●	4.3	5.3
4	指示灯和按钮颜色	●	●	4.5	5.1
5	航行灯控制单元	●	●	4.6.1	5.4
6	信号灯控制单元	●	●	4.6.2	5.5
7	闪光灯控制单元	●	●	4.6.3	5.6
8	雾笛控制单元	●	●	4.6.4	5.7
9	报警控制单元	●	●	4.6.5	5.8
10	配电箱	●	●	4.6.6	5.9
11	抗电源变化	●	—	4.7.1	5.10
12	绝缘电阻	●	●	4.7.2.1	5.11
13	电气间隙与爬电距离	●	—	4.7.2.2	5.12
14	耐电压	●	●	4.7.3	5.13

## 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GB/T 13602—1992《船舶驾驶室集中控制屏(台)技术条件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13602—1992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:

- 删除了对产品标记的要求;
- 修改了选用指示灯和按钮颜色原则的要求;
- 修改了环境温度、倾斜与摇摆的要求,细化了对振动、湿度的要求;
- 修改了抗电源变化的要求;
- 修改了对电气间隙及爬电距离的要求;
- 修改了对绝缘电阻的要求;
- 修改了对耐电压及频率的要求;
- 修改了对极限温升的要求;
- 删除了对长霉的要求;
- 增加了对静电放电抗扰度、电磁场抗扰度、低频传导抗扰度、射频传导抗扰度、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、浪涌(冲击)抗扰度、辐射发射及传导发射的要求;
- 删除了运输试验方法;
- 增加了电气间隙与爬电距离的试验方法;
- 修改了耐压试验及温升试验引用的试验方法。

本标准由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海洋船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船舶电气设备分技术委员会(SAC/TC 12/SC 6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、南京航海航标装备总厂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张海燕、郑学润、董建明、乐懿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——GB/T 13602—1992。